

华东师范大学09年在职工程硕士招生简章工程硕士 PDF转换  
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2/2021\\_2022\\_\\_E5\\_8D\\_8E\\_E4\\_B8\\_9C\\_E5\\_B8\\_88\\_E8\\_c77\\_642777.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2/2021_2022__E5_8D_8E_E4_B8_9C_E5_B8_88_E8_c77_642777.htm) 一、培养目标 为适应

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对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的需要，我校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招收和培养在职人员攻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培养应用型、复合型的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工程领域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一种职业学位，它与工学硕士学位处于同一层次，但侧重于工程应用。工程硕士生以进校不离岗的方式在职攻读学位，按工程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进行正规和系统的培养，学位论文(设计)主要研究和解决工程实际中的技术问题。 二、招生领域 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领域代码：430109)

、计算机技术(专业领域代码：430112)、集成电路工程

(430110)、工业设计工程(专业领域代码：4430138) 三、报考条件

2006年7月31日前获得学士学位的在职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人员，或在学校从事工程技术与工程管理教学的教师可以报考：报考电子与通信工程、计算机技术等领域的考生可不受年限的限制（但必须具有学士学位），入学前未达到上述年限要求而被录取为工程硕士生的，需在修完研究生课程并从事工程实践两年以上，结合工程任务完成学位论文（设计），方可进行硕士学位论文（设计）答辩。报考集成电路工程领域的考生可不受年限的限制（但必须具有学士学位），被录取为工程硕士生的，在修完研究生课程并结合集成电路工程任务完成学位论文（设计）后，方可进行硕士学位论文（设计）答辩。 四、报名及资格审查 1、报名符合报考条

件者请于7月上中旬（上海考区为6月29日至7月13日，其他考区请点击[此处查询](#)）通过互联网登陆各有关省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指定网站进行网上报名（全国联考报名网址汇总），按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考生网上报名成功，系统将自动生成《2009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资格审查表》。网上报名成功后，考生在规定的现场确认时间内（7月中旬，上海考区为7月16日至19日，其他考区请查询属地网址），到指定现场报名点照相、确认报名信息。考生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符合报考有关学位类别的条件（包括身份证、本科学历和学位证书、工作证等），同时现场打印资格审查表并由考生本人签字确认。报名信息一经签字确认，不得更改，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考生既可在工作单位所在地指定地点报名考试，也可在上海市的指定地点报名考试。

2、资格审查 我校于2009年9月10日-10月30日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考生须将现场报名点打印的资格审查表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核准表中内容、填写推荐意见，并在电子照片上加盖公章，然后按要求将资格审查表（原件）、本科学历和学位证书、工作证等复印件邮寄到华东师范大学研究生院专业学位办（上海市中山北路3663号，邮编：200062），请在信封上注明“专业学位资格审查”字样。我校将于12月下旬（具体时间待定）通知考生联考成绩，并公布拟录取名单。未做资格审查者或未通过第二阶段专业考试和测试者一律不予录取，录取后一经发现提供虚假材料者，取消学习资格。

五、考试科目和考试方式

1、考试科目 考生须参加国家统一组织的工程硕士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英文名称为 Graduate Candidate Test for Master

of Engineering , 简称GCT)和我校自主组织的专业课考试和相关测试。

2、考试方式 (1) 工程硕士生入学考试采取两段制考试方式。第一阶段,所有考生参加国家统一组织的GCT考试(考生取得的GCT成绩有效期暂定为两年)。第二阶段,达到我校确定的GCT成绩合格分数线的考生,参加我校自行组织的相应工程领域的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2) 持有2008年GCT有效成绩的考生,可以此成绩向我校提出报名申请,符合我校2009年确定的GCT合格线的考生,参加我校组织的第二阶段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GCT主要测试考生的综合素质。由语言表达能力测试、数学基础能力测试、逻辑推理能力测试、英语运用能力测试(报考我校的考生均需选考英语)四部分构成。“GCT-ME”命题依据《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指南》(以下简称《指南》)。该《指南》由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发行。试卷满分400分,每部分各占100分。考试时间为3个小时,每部分为45分钟。)

我校自主组织专业课考试(考试时间、地点另定)科目与参考书见下表:

报考领域	考试科目	参考书
电子与通信工程	电子技术基础(满分100分)	《电子技术基础》,武马群,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计算机技术工程	计算机技术基础(满分100分)	《计算机科学概论》(第八版),J.Glenn Brookshear著,俞夹惠、方存正译,清华大学出版社。
集成电路工程	集成电路技术基础(满分100分)	《集成电路器件电子学》,Richard S.Muller, Theodore I.Kamins, Mansun Chan等著,王燕,张莉译。电子工业出版社,ISBN 7-121-00526-3
工业设计工程	工业设计基础(满分100分)	《世界现代设计史》王受之著,中国青年出版社;《工业设计方法学》简召全著,北京理工大学

出版社 我校接受上年所有参加国家联考的"GCT-ME"成绩达到我校分数线的考生申请，符合条件者可直接报名参加我校自主组织的专业课考试。

六、培养与学位授予 采取进校不离岗的在职培养方式，按本校制订的各工程领域培养方案进行培养，完成整个工程硕士课程学习和论文工作的时间为2-5年（一般为2.5年）。对修满规定学分且通过论文答辩者，经过华东师范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可授予工程硕士学位。工程硕士的培养方式为委托培养，录取后签订委托培养协议书，学习期间不转户口、人事关系等。学习期间的工资、福利待遇、医疗费用等均有工程硕士生所在单位承担。

七、学费 学费为30,000元，分3年交清，第一年11,000元，第二年11,000元，最后一年8,000元。

八、培养单位及咨询电话

华东师范大学招收工程硕士的工程领域	培养单位	咨询电话
电子与通信工程	信息学院	021-62232922,62233805,62232510430112
计算机技术	信息学院	021-62232922,62233805,62232510430110
集成电路工程	信息学院	021-62232922,62233805,62232510430138
工业设计工程	设计学院	021-62237313,021-62232742

报考咨询总  
热线：021-62230051，华东师范大学研究生院专业学位管理办公室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